

编号: 2004-06

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

(试 行)

项目名称: 新建生产车间及辅助用房

建设单位(盖章): 德阳市新园机械加工厂

编制日期: 2004年4月15日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

项目名称	新建生产车间及辅助用房				
建设单位	德阳市新园机械加工厂				
法人代表	江道贵	联系人		吴云会	
通讯地址	旌阳区天元镇段家坝村二组				
联系电话	8992877	传真	2800216	邮政编码	618000
建设地点	旌阳区天元镇段家坝村二组				
建设性质	技改口		行业类别及代码	机械制造	
占地面积(平方米)	6870		使用面积(平方米)		
总投资(万元)	160	环保投资(万元)	9	投资比例	5.6%
预期投产日期	2005年4月		预计年工作日	240天	

一、建设内容及规模

新建生产车间 1000 m²及辅助用房 3000 m²; 形成年产 1200 吨机械产品加工能力。

二、原辅材料(包括名称、用量)及主要设施规格、数量(包括锅炉、发电机等)

- 主要原料: 钢材 1250t/a, 刀具 150kg/a、机油 100kg/a。
- 主要设备: 立车 1 台、铣床 1 台、镗床 2 台、卧车 3 台、行车 1 台。



三、水及能源消耗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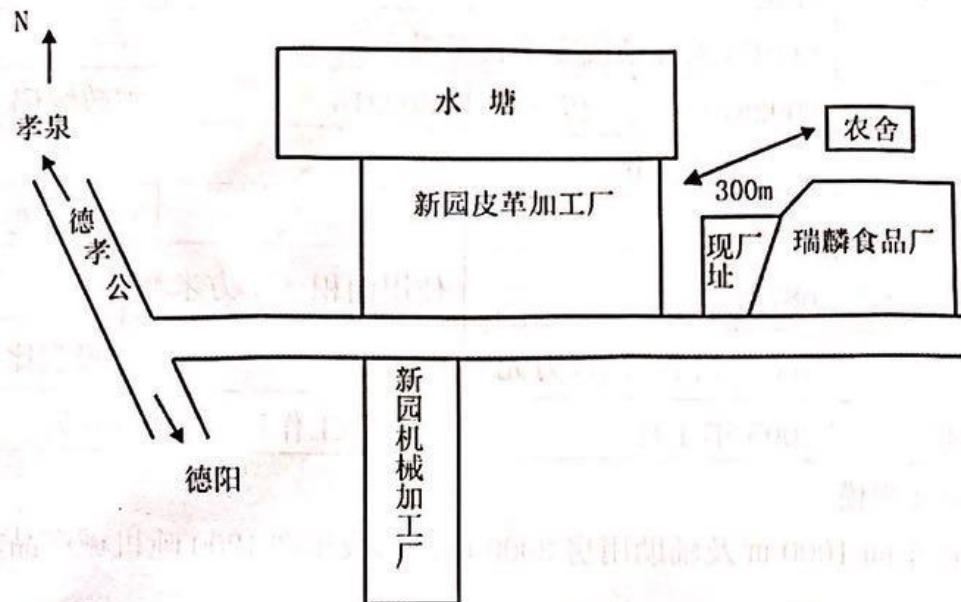
名称	消耗量	名称	消耗量
水(吨/年)	500	燃油(吨)	重油/轻油/
电(千瓦/年)	10000	燃气(标立方米/年)	/
煤(吨/年)	/	其它	/

四、废水(工业废水口、生活废水口)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

本项目为机械加工项目, 无工业废水产生。项目有员工 20 人, 二班工作制、每班 8 小时, 年生产 240 天。有生活废水 400m³ /a,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农灌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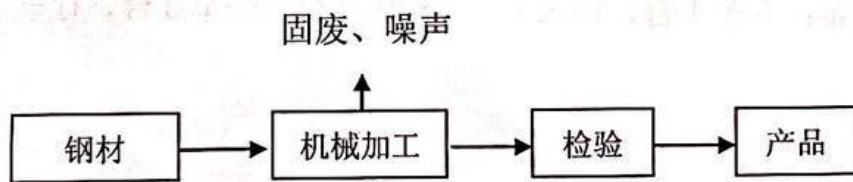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周围环境简况（可附图说明）

该项目位于旌阳区天元镇段家坝村二组，东面为瑞麟食品厂，南面为新园皮革加工厂，东北面约300m处有5户农舍，德孝公路位于厂址以西约150m，北面约为池塘。



六、生产工艺流程简述（如有废水、废气、废渣、噪声产生，须明确产生环节，并用文字说明污染物产生的种类、数量、排放方式、排放去向）

改项目为机械加工生产，其工艺如下：



本项目为机械加工，将钢材通过车床、镗床、铣床加工成所需要的产品，主要污染物为机械噪声，约为90dB(A)，以及散落到地面的机油，铁屑50吨/年。建标准厂房，并将厂房置于厂区中央，生产厂房距厂界最小距离大于30米，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；厂房地面不得用水冲洗，以免昌盛含油废水污染周围环境；铁屑全部外售处置。

七、与项目相关的老污染源环境（包括各污染源排放情况，治理措施，排放达标情况）

本项目为技改项目，原厂址紧靠新厂址东面。现有项目因厂房是敞开式的，且主要设备距厂界太近，造成噪声达标，厂界噪声为52.8db(A)~65.2db(A)。技改后现有生产线关闭，作为仓库，其噪声超标现象随之消失。

八、拟采取的防治污染措施（包括建设期、营运期及原有污染治理）

- 建设期：1、严格按照城市管理与建筑施管理条例进行施工；
2、避免夜间施工，防止噪声扰民的影响；
3、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，如水泥袋集中堆放并及时清运到指定地点，工地设置污水沉淀池，减少悬浮物等污染物的排放量，做到达标排放。

- 营运期：1、生产厂于厂区中央，距厂界大于30米，生产时关闭门窗，确保厂界噪声达标；
2、生活、办公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，化粪池容积为60m³，投资约4万元；
3、厂区绿化率达到30%以上，为2100m²，投资5万元。

九、当地环保部门审查意见（包括项目执行的环保标准）：

废水污染防治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8978-1996-级，
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90Ⅱ类。
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，希望严格执行污染防治
措施，做到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。加大对油、废油的
综合利用，严禁乱堆、乱倒。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董生惠

（公章）

2004年4月15日

十、审批意见

同意审查意见。

该项目属临时建设，建设单位同样要严格按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执行，将拟采取的防治污染措施和审查意见提出的要求落到实处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，特别是机械废油应收集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。严禁随意倾倒。该项目开工建设及试生产时应向区环保局报告，项目竣工后，应申请区环保局验收，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正式使用。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

董生惠

（公章）
2004年4月15日

备注：除审查和审批意见，此表由建设单位填写。